广州市从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

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

根据《广州市从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报送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年度报告的通知》（从府办函〔2021〕150号）和《广东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条例》的要求，现将我局2020年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0年，我局行政许可事项共13类88项，已全部纳入《广州市从化区行政许可备案事项目录（2018年版）》，已全部进驻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广东政务服务网）。全年，我局收到行政许可申请28848宗，其中受理28117宗，不予受理731宗；受理的行政许可申请全部办结，其中审批同意28108宗，审批不同意9宗。

**（一）依法实施情况。**我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管理条例》《个体工商户条例》《个体工商户登记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计量法》《食品安全法》《药品管理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审批权限、范围、程序、条件等要求，不存在变相设定和实施行政许可的情况；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开展对行政许可配套规范性文件的清理修改和完善，开展证明类材料梳理工作，对照材料清单逐项对照，摸清证明材料底数并填写相关保留意见，明确各项证明材料的合法性和合理性，不断规范办理条件；各个事项严格按照承诺办结时限办理行政许可，未出现超时办理的情况。

 **（二）公开公示情况。**我局所有行政许可事项的实施主体、依据、程序、条件、期限、裁量标准、申请材料及办法、收费标准、申请书格式文本、咨询投诉方式等信息均通过广东省政务服务系统公开公示，并通过从化区政府网站对外同源公示。企业登记注册、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注册、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业务实施结果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平台对外公示；“四品一械”许可备案业务实施结果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平台对外公示；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计量标准器具核准使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批系统，由市局统一对外公示结果。

 **（三）监督管理情况。**

1. 遵循窗口规范，落实监督制度。建立健全并落实首问负责、服务承诺、一次性告知、限时办结等制度，根据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要求落实《广州市政务服务规范》、《从化区政务服务大厅窗口工作人员行为规范》等，规范管理窗口单位，加强行政作风建设，切实提高工作效能，规范窗口服务工作，确保各项服务制度落到实处。
2. 统一工作部署，开展各项抽查行动。按照市局统一工作部署，对行政审批相对人活动的加强监督检查：
3. 扎实做好各执法单位在日常监管、专项检查、投诉举报核查等过程中发现的市场主体违法失信行为的信用监管，发现商事主体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的、通过登记的住所或者经营场所无法取得联系的，按规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并予以公示。2020年，共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标记异常状态）1260户次，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50户；申请移出经营异常名录（标记异常状态）1666户次，移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6户。
4. 对辖区气瓶充装站、地铁站、学校、商场、医院等重点监控场所，以及涉危特种设备单位，积极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并组织开展2020年度“电梯监督检验抽查”；每年组织计量建标企业监督检查。
5. “四品一械”监管任务覆盖了各个生产经营环节，加大抽检力度，全面排查食品药品安全隐患；切实落实“黑名单”制度，严格按照要求按时公布“黑名单”，对失信主体在办理相关行政许可时依法实施限制。
6. 建立明察暗访常态化工作机制。对干部职工的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工作纪律、重点工作、专项任务等方面开展督查，组织督察小组对属下各窗口单位进行突击检查，并将检查情况作出《关于队伍纪律作风情况的通报》，切实加强窗口单位纪律作风建设；充分利用审批系统超期提醒、业务流程记录等功能，以及登记窗口视频录像、拾音等设备，加强对审批各环节的监督。

4. 接受群众监督，维护群众利益。通过12345政府热线、12315消费者投诉举报专线、局机关纪委公开举报投诉电话等形式，接受群众监督举报，并且安排专人监督处理，切实维护群众利益。2020年度，我局共收到各类有效投诉举报6424宗，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逾390万元。

**（四）实施效果情况。**

2020年度，我局实施的各项行政许可事项达到设立行政许可时的预期目的和效果。

1. 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继续优化营商环境。

统筹推进免费刻章政策落地，实行线上“一网通办”、线下“一窗通取”模式。2020年5月份从化区全面上线运行“广州市开办企业一网通”平台，打破部门局限，实现流程再造，将开办企业涉及的申请营业执照、刻制印章、申领发票（含税务Ukey）、就业和参保登记、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预约银行开户等业务整合为一个流程，申请人只需进入平台完成填报，即可“一站式”申办上述业务，形成高效便捷、办事感受度更好的开办企业“线上一网通办、线下一窗通取”服务新模式。实现跨部门业务“一网通办”、多项办事结果“一窗通取”、半天办结零成本。

截至2020年12月底，全区新登记市场主体7601户，同比增长16.04%；注册资本135.07亿元，同比下降11.94%。新登记内资企业3252户，注册资本113.95亿元；外资企业19户，注册资本1.83亿元；个体工商户4531户，出资数额13.81亿元。截至12月底，全区实有市场主体44775户，注册资本共计1180.97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1.40%和38.72%。

1. 认真开展特设登记业务，规范施工使用行为。

严格执行《大气污染防治法》《关于加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环境管理的通告》要求，从严把关锅炉告知使用登记工作；加大旧楼加装电梯的服务力度，制作《旧楼加装电梯一般流程指引》，开展相关宣传活动；进一步压缩电梯告知使用登记审批时限，提高服务效率。全年共审批特种设备业务2612台，其中办理告知612台、使用登记794台、变更1206台；审批计量业务2宗。

1. 继续落实食品药品许可工作，推进证照联办改革。

继续严格按照《药品许可证管理办法》《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级部门工作部署的要求，认真开展食品药品许可事项审批工作，继续推进“小餐饮”告知承诺制、食品药品“证照分离”改革等改革措施，不断简化材料，进一步压缩时限。全年共审批“四品一械”行政许可4052宗，其中食品生产许可63宗、食品经营许可3698宗，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141宗，药品经营许可138宗、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12宗。

1. 落实政务服务改革措施，提高政务服务能力。

一是积极配合完成政务服务事项梳理工作，我局在政务服务系统共梳理了153个事项，全部已完成补全并发布实施，实现了各事项的办理材料、办理时限、办理流程的统一。二是推进落实“好差评”工作，实现服务事项全覆盖和服务渠道全覆盖，引导企业和群众对办理事项进行扫码评价。三是继续推进“一门一窗”事项改革，明确我局委托事项，实现70%“一窗”分类受理。2020年度，登记窗口获得“月度优秀窗口”称号11次，获得“月度服务之星”称号31人次。

**（五）创新方式情况。**

1. 抗疫发展“两手抓”，力保经济稳步复苏。

**一是**特事特办，强化防控物资供应。在应急审批期间，为解决防控物资短缺问题，靠前服务、特事特办，采取容缺登记、连夜审批、送照上门等措施，迅速帮助金浪星、鹏龙、顺耀等多家企业在最短时间内办理证照，转产防控用品，获多家企业点赞。对辖区多家疫情防控物资上下游生产企业逐个调查摸底，帮助扩产达能。**二是**多措并举，夯实制度基础。出台支持市场主体复工复产相关措施，从方便进入市场、实施包容审慎监管、降低运营成本等多个维度，打出扶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组合拳”。

1. 打造准入“升级版”，实现“半日开办企业”。

**一是**以“最强组织”保障工作有力推进。在区“全面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营商环境开办企业指标区工作专班”领导下，集中人力物力，保质完成开办企业指标迎接国务院对广州营商环境评估调研等工作。**二是**以“最实措施”促进指标优化升级。对标世界银行评价体系，加强流程对接、人员协同和细节管控，确保“照、章、税”按时完成、一窗免费通取落地落实。做好免费刻章经费的核对、结算等工作，2020年共为2032户新开办企业减少刻章成本逾80万元。**三是**以“最优服务”提高企业获得感。依托网络媒体、业务窗口等多种途径扩大宣传，提升企业群众对开办企业便利化改革的了解、参与和支持。完善“企业开办服务专区”软硬件配套服务，以企业感受作为首要标准，营造高效便捷舒适的办事氛围。截至12月底，我区累计办理“一网通”业务4396宗，“一网通”平台使用率保持在99%以上。

**（六）推行标准化情况。**

完善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压减时限率达91%。严格按照区政务办和上级有关要求，在网上办事大厅公示全部行政许可实施清单、《办事指南》，并在政务服务大厅摆放行政许可《业务手册》，按要求规范并公开公示行政许可事项名称、实施依据、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时限、受理范围等要素。制定各行政许可事项各项提交材料的受理标准，进一步减少自由裁量权。严格按照要求清理规范行政许可中介服务。目前我局实施的政务服务事项共157项，今年新纳入4项，修订相关政务服务事项共234项次。大幅压缩88项行政许可事项的办理时限，压减时限率达91%，有效提升群众政务服务体验感。

二、存在问题和困难

商事登记改革后续监管难度大。自开展以“宽进严管”为特征的商事制度改革以来，企业开办审批时限不断缩短，开办主体数量不断增大，但由于人员队伍人数不足、证照底子信息不清、部门衔接不够和信息互联不畅等问题，“一址多照、一照多址”问题泛滥，基层后续监管难度大。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及有关建议

## **（一）继续深化商事改革，打造营商环境改革4.0版。一是**提升准入优势。全面对标世界银行和国家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提升开办企业“一网通办”全流程办理效率，配合市局做好变更、注销“一网通办”的推广运行。**二是**推进“准入即准营”。全面深化“证照分离”“告知承诺制”信用审批、“证照同办”等系列便利化改革，扩大电子证照推广应用。**三是**完善退出机制。简化企业普通注销和简易注销程序，扩展简易注销适用范围，优化企业注销便利化服务。配合做好国有僵尸户的清退工作。

## **（二）探索智慧监管模式,充分保障市场秩序。**完善针对经营异常名录和“黑名单”企业的失信约束制度,推进实现“一处违法、处处知晓、处处受限"的失信惩戒效应,倒逼企业自觉诚信经营，自觉如实公示信用信息。充分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手段，推行远程监管、预警防控为特征的非现场监管，降低监管风险和成本。

**（三）强化市场监管形象，持续加强窗口效能建设。**以迎接世行营商环境评价为契机，对标对表世行评价标准和国内外先进地区，持续自我加压，提升窗口审批效能。通过推广网办、压缩审批时限、精简审批材料等措施，提升审批效率及便利化水平。以“数字政府”改革、政务服务“好差评”为抓手，加强窗口管理和队伍建设，防范廉政风险和履职风险，确保各项审批改革任务和服务优化举措做实做细、出新出彩。

广州市从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3月31日